

江苏省投资基金业协会

苏基协〔2023〕19号

关于开展5·15全国投资者保护宣传日 主题活动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做好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助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结合主管部门要求，江苏省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将组织开展第五届“5·15全国投资者保护宣传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拥抱全面注册制改革，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二、活动安排

（一）利用主流媒体平台发表署名文章

结合5·15全国投资者保护宣传日主题活动和全面注册制投资者教育专项活动要求，协会拟在江苏证监局指导下联

合江苏省上市公司协会、江苏省证券业协会和江苏省期货业协会于5月15日在新华日报财经专版发表署名文章。

(二) 组织召开专委会会议

协会拟召开投资者教育和公共关系专业委员会议，围绕协会工作，研讨如何携手行业力量提升投教工作质量，营造有序健康的行业氛围，维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

(三) 紧扣主题，开展形式多样的投教活动

请各会员单位制作投放各类投资者喜闻乐见的投教产品，开展形式多样的投资者保护宣传活动。活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深入做好全面注册制知识普及、规则讲解和风险揭示等工作，加强对退市制度改革、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改善市场生态等重点工作的普及力度，助力市场平稳运行；客观揭示各类投资产品和工具的价值和风险，引导投资者提高风险意识，树立理性投资、价值投资、长期投资理念；针对非法证券基金期货活动，强化防非宣传，引导投资者正确选择正规机构和正规渠道进行投资；针对内容不实的小道消息通过社交媒体广泛传播的情况，加强风险警示，引导投资者提高信息识别能力，不信谣、不传谣、不轻信资本市场“小作文”。

三、活动要求

请各会员单位按照活动主题精心组织各类投教活动，积极做好投教产品共享、活动经验交流等工作，如有特色经验和

优秀作品，请及时报送至协会联络人邮箱。



(联系人：刘新沛 025-84553102 toubao@jsama.cn)

抄送：江苏证监局。

江苏省投资基金业协会

2023年5月12日印